

高雄市立嘉興國民中學 108 學年度美術班術科模擬考實施計畫

一、依據：本校 108 學年度第一學期藝術才能班工作小組會議。

二、目的：

- (一) 就具藝術才能學生之能力、性向及興趣，輔導其適當發展。
- (二) 加強學生升學相關科系的知能。
- (三) 檢視美術班學生學習成效。

三、辦理單位：教務處

四、實施時間：109 年二月中旬，共一次。

五、實施地點：美術專科教室(美術 1 教室、美術 3 教室)。

六、實施方式：校內美術教師出題，利用個別任課時段實施。

七、實施對象：本校三年級美術班學生。

八、工作分配：

項目	工作內容	負責人員	完成時間	備註
工作統籌	監督工作執行	朱有瑞	109.02.27(四)	
計畫執行	計畫擬定	黃鈺涵	108.12.27(五)	
	召開工作籌備會議			
	活動公告	林婉婷	108.12.27(五)	
	試卷印製		109.01.20(一)	
出題老師	水彩試卷出題	林婉婷	109.01.10(五)	教師繳交試題卷
	水墨試卷出題	陳靜芳		
	素描試卷出題	林佳燕		
	書法試卷出題	莊小苓		
監考老師	素描監考	陳靜芳、林婉婷	109.02.13(四)	13:00~15:00
	書法監考	莊小苓、莊竣惟	109.02.14(五)	13:10~14:00
	水彩監考	陳靜芳、林佳燕	109.02.17(一)	10:15~11:55
	水墨監考	林佳燕、林婉婷	109.02.20(四)	13:10~14:50
評審老師	水彩作品評分	林婉婷	109.02.21(五)	完成評分
	水墨作品評分	陳靜芳		
	素描作品評分	林佳燕		
	書法作品評分	莊小苓		
成果呈現	成績計算、申請獎金、印製獎狀	黃鈺涵 林婉婷	109.02.25(二)	
	頒獎	朱有瑞	109.02.26(三)	
	作品檢討	各術科教師	自訂	

九、獎勵辦法：擇優取前三名，發禮卷 200、150、100 元，以資鼓勵。

十、經費：由學校家長費支付。

十一、本計畫陳請 校長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承辦人：

教師兼任
註冊組長 黃鈺涵

1230
0912

主任：

教師兼任
教務主任 朱有瑞

1230
0915

會總務主任：

教師兼任
總務主任 林宗毅

1230
0915

校長：

高雄市立
興國民中學 校長 郭莉芳

1230
1215

藝術才能班 術科模擬考



內容說明:術科模擬考